

联 合 国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36/552

S/14706

24 September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三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57, 58 和 83

发展和加强各国间睦邻关系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六年

1981年9月23日

阿富汗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阿富汗民主共和国常驻代表团谨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意并奉告如下：

### 阿富汗当局驳斥巴基斯坦的指控

阿富汗民主共和国一贯的政策是同所有国家——特别是其邻国——在互相尊重主权、领土完整、不干涉内政和睦邻的原则下维持和促进友好关系。自从1978年4月的革命胜利以来，特别是进入革命新阶段以后，阿富汗民主共和国政府曾劝说它的两个邻国就这些问题进行谈判。根据这项政策，阿富汗乃于1980年5月14日提出了旨在以政治手段解决阿富汗四邻的局势和改善阿富汗同伊朗、以及阿富汗同巴基斯坦之间的双边关系的提案。8月24日，阿富汗提出了一系列

新的、考虑到了1980年5月以后事态发展的现实建设性提案。在提出这些提案时，阿富汗民主共和国政府希望它的邻国能够对阿富汗政府一再发出的谈判呼吁作出有利的响应。

正当事态有所进展并有理由预见到突破的时候，巴基斯坦当局提出了令人遗憾的关于所谓阿富汗军队“侵犯边境”的毁谤指控。

巴基斯坦指控阿富汗飞机侵犯了巴基斯坦的领空，轰炸巴基斯坦的边境哨站，并且阿富汗的士兵进入巴基斯坦的农村搜索武器；这些指控已被阿富汗国防部和巴赫塔通讯社断然而明确地予以驳斥。

应予强调指出的是，在这目前这个时刻提出这种欺骗巴基斯坦人民和混淆国际视听的反阿富汗指控特别令人遗憾的，因为阿富汗民主共和国政府除了别的以外正在采取新的和平主动，其目的之一就是要通过两国政府间的直接谈判来谋求阿富汗同巴基斯坦之间关系的正常化。

十分明显的是，阿富汗最新的提案若能实现，势将对这一地区甚至全世界的和平与稳定都是有利的。巴基斯坦当局以各种宣传伎俩来破坏这个过程的企图令人惋惜。

谨请将本照会作为大会议程项目57、58和83的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散发。

- - - - -